

學 院 別	教 育 學 院
系 所 別	成 人 教 育 研 究 所
班 別	組 織 發 展 與 領 導
報 考 資 格 特 別 規 定	已立案之民間社團領導幹部、各級民意代表、公私立機構領導幹部及各公私立機關實際任職服務年資滿二年(含)以上人員。
類 別	夜 間 班
招 生 名 額	30 名
應 考 方 式	一、書面審查(請填寫報考系所之審查積分表,見48頁) 二、面 試
面 試 日 期 及 地 點	一、日期:111年3月18日(星期五)。 二、地點:(和平校區)教育大樓教室報到。 三、面試時間如與本校他系撞期,經本所同意後,得更動時段(限當日)。
成 績 計 算	一、書面審查 50 % 二、面 試 50 %
備 註	一、開課期程4學期(含論文課程)。 二、面試未達70分者(含缺考者),不予錄取。 三、成人教育研究所聯絡電話:07-7172930 轉分機1752。 四、成人教育研究所網址: http://c.nknu.edu.tw/tg/ 五、上課地點:本校和平校區。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1 學年度組織發展與領導碩士學位班在職專班審查積分表

一、基本資料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服務單位：_____ 現任職稱：_____ 電話：(公) _____ (宅) _____ (手機) _____
二、報考資格	(一) 報考資格：(限勾選一項，書面審查依據所勾選的報考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畢業：校名 _____ 畢業日期：_____年_____月 (須繳附影印本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同等學力資格：_____年制 取得同等學力日期：_____年_____月 (須繳附影印本證件) (二) 經歷年資：_____年 (須繳附年資證明文件) (依所勾選報考資格，自獲得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後起算，計算至 111 年 7 月止，須附影本證件)
三、資歷審查	請就下列各項備齊相關資料以便審查計分，積分核計概依您所繳交證件為準。 (一) 現職：最高以 30 分為限。 職等 (職等係以所任職務之職等為準，又職等比照之認定係依各類人員與行政機關公務人員職等相當年資採計提敘俸級對照表認定之，非依所敘俸點、薪點比照職等)。 (1) 銓敘或比照十一職等以上者、立法委員、百名以上員工之公民營企業副總經理以上者 請說明 _____ (2) 銓敘或比照九至十職等者、縣級以上民意代表、五十至百名員工之公民營企業經理或一級主管以上者 請說明 _____ (3) 銓敘或比照七至八職等之主管、市鄉鎮級民意代表、二十至五十名員工之公民營企業首長或非營利組織執行長、五十名以上員工之公民營企業或非營利組織二級主管者 請說明 _____ (4) 其它，請說明 _____ (二) 經歷年資：最高以 10 分為限。 自取得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之年度算起，每滿二年加 1 分 (三) 自傳、專業表現、傑出成就、優良事蹟與代表著作：最高以 60 分為限。 1、自傳 (履歷資料、就讀動機、志趣、生涯規劃)。10 分 2、專業表現、傑出成就、優良事蹟與代表著作： 凡具有下列相關事蹟或著作，請影印檢附證明。50 分 (1) 發表組織發展與領導相關著作。 (2) 推展或辦理組織發展與領導活動相關事宜。 (3) 擔任各類組織領導人經歷事蹟。 以上證明共 _____ 件。 填表人簽名：_____ (或蓋私章)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考生勿填) 審查	(一) 進修學院報考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報考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報考資格 簽章：_____ (二) 系所資歷審查 審查總分：_____分 簽章：_____ (三) 進修學院複核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複核無誤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複核應修正為：_____分 簽章：_____

註：1. 所繳證明文件請依一、基本資料，二、報考資格，三、資歷審查，依序備齊附後，如有未繳附者均不予核計。
 2. 聯絡電話：7172930 轉分機 1752。